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暨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并注销全部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同时一并终止与本次激励计划相关的《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配套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披露的《关于终止实施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暨注销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交了注销股票期权的申请,经中国结算审核确认,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股票期权已经注销完毕。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票期权注销情况

- 期权简称及代码:瑞奇 JLC1、850105
- 注销数量:3,795,000 份
- 剩余期权数量:0 份
- 注销日期:2026 年 6 月 1 日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股票期权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注销亦不会影响公司总股本，公司股本结构不发生变化。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期权注销确认书》。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